

大连科技学院学生处文件

大科学发〔2025〕111号

关于大连科技学院 2025 级班导师 聘任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了进一步构建“三全”育人工作格局，夯实“三大工程”育人特色，全方位地做好我校人才培养工作，充分发挥班导师的指引作用和朋辈引领的示范作用，根据《大连科技学院班导师工作规程》大科校发[2024]145号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决定为我校 2025 级学生各班级聘任班导师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请各学院认真领会文件精神，按文件要求组织班导师的选聘工作。
- 班导师聘任时间以聘任文件发布之日为始，以班级学生毕业时间为终。
- 班导师的管理、聘任条件、职责和要求、考核与奖惩等有关规定请参照《大连科技学院班导师工作规程》大科校发[2024]145号执行。

4. 因工作变动等不可抗力或特殊原因，原 2022 级、2023 级、2024 级需调整班导师人员的班级，各学院连同 2025 级学生班导师聘任名单汇总表一并提交。

请各学院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前将班导师拟聘任名单电子版报送至学生处。

联系人：刘羽婷

电话：0411-86245071

邮箱：1165311548@qq.com

附件：《XXXX 学院班导师拟聘任名单》



附件

XXX 学院班导师拟聘任名单

[illegible]